



任何一样器物都是有生命的。

它们的背后有令人伤感的爱情，也有令人切齿的犯罪；
有令人惋惜的故事，也有让人震惊的真相……

湘西鬼王◆著

诡物商人



和阅读方式：

编辑短信 搜诡物商人 发送至10658080
手机也能随时随地阅读本书

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北京时代华文书局



诡物商人

湘西鬼王◎著

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北京时代华文书局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诡物商人 / 湘西鬼王著. -- 北京 :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,
2014.9
ISBN 978-7-80769-763-3

I . ①诡… II . ①湘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170985 号

诡物商人

著 者 | 湘西鬼王
出版人 | 田海明 朱智润
出版统筹 | 精典博维
责任编辑 | 曾丽
责任校对 | 岳升洋
装帧设计 | 八牛 · 设计
责任印制 | 师景财

出版发行 |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<http://www.press-mart.com>

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<http://www.bjsdsj.com.cn>

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6 号皇城国际大厦 A 座 8 楼

邮编: 100011 电话: 010-64267120 64267397

印 刷 | 北京雁林吉兆印刷有限公司 010-61027188

（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）

开 本 | 710mm×1000mm 1/16

印 张 | 15.5

字 数 | 210 千字

版 次 | 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201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| ISBN 978-7-80769-763-3

定 价 | 29.8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楔子 / 001

第一章 人骨长箫 / 005

第二章 狼骑尉 / 009

第三章 河妖之眼 / 015

第四章 诡物销售 / 021

第五章 冬瓜汤罐 / 027

第六章 绣花鞋 / 031

第七章 极乐棺材 / 037

- 一 极乐棺材（上）/037
- 二 极乐棺材（中）/043
- 三 极乐棺材（下）/048

第八章 龙凤双块 / 056

- 一 龙凤双块（上）/056
- 二 龙凤双块（中）/058
- 三 龙凤双块（下）/063

第九章 饿灵双碗 / 073

- 一 饿灵双碗（上）/073
- 二 饿灵双碗（下）/078

第十章 避邪狼牙 / 088

- 一 鬼手狼牙/088
- 二 悍巫之墓/092
- 三 混乱之地/102
- 四 种蛊焼魉/109

第十一章 青花鬼瓶 / 115

- 一 青花鬼瓶(上) / 115
- 二 青花鬼瓶(下) / 121

第十二章 鬼镰刀 / 130

- 一 偷脑袋的壮汉 / 130
- 二 血腥往事 / 133
- 三 阴诡之人 / 138

第十三章 诅咒之地 / 147

- 一 寒蝉血玉 / 147
- 二 爬行的人 / 154
- 三 残酷的报复 / 162

第十四章 图谶邪神 / 166

- 一 寻求吓死 / 166
- 二 远古佛 / 171
- 三 破鬼阵 / 178
- 四 一门鬼亲 / 182
- 五 远古祭祀 / 191

第十五章 金尸 / 200

- 一 金尸(上) / 200
- 二 金尸(下) / 208

第十六章 梳头镜 / 220

第十七章 弯曲弓 / 227

第十八章 死亡之星 / 237



楔子

我叫宁水生，大学毕业后和几个朋友合伙做着一门在外人听来很拉风、很玄妙，也很神奇的营生。当然它也很邪门——这就是倒卖凶物。

凶物，也就是诡物。这东西听起来有点吓人，但实际上，很多我们在生活中经常使用的器物都属于凶物范畴。比如说白色的蜡烛（现在市场上很少见到白蜡烛，家用蜡烛绝大部分都被染成红色），甚至严格地说，有一些造型奇特的碗也算是凶物。不过，这两种东西跟我的生意无关。我和我的小伙伴们倒卖的是那些能赚钱的凶物。它们大致上可以分为三类：

第一类是刚出土的古物。这种东西因为属于殉葬品，在不见天日的墓坑中被埋了成百上千年，上面多多少少沾有邪气。尤其是刚出土的东西邪气最重，碰到某些邪门的物品（比如说铜面古镜之类），甚至需要行避邪之法。

第二类是凶案现场的物品，其中尤以沾染鲜血的物品为贵。

第三类则是最邪门，也是最难弄的东西。比如说曾经有人找我买过死刑犯的腰带，还有百年老尸嘴里的牙齿。而这些不过是千奇百怪的求购物品中的两类，只要您慢慢往下看，就会知道这个世界真的有太多人需求极



其怪异。

至于是何种人购买这类物品，据我所知，最主要的购买力来自那些避邪驱魔的巫婆神汉，因为某些灵异物品本身确实具有避邪的效力，比如说杀人的凶器、屠夫的刀。这些顾客常年和阴暗的不可见光的东西打交道，他们相信凶器有避邪之效。

还有一些顾客则是有某种不可告人的需求或是有收藏怪癖，如果想在这行里赚钱，甚至是赚大钱，这类人才是我们最重要的资源。比如上面所说的百年老尸的牙齿，就是西南某省一位有钱人以重金买入的。

我和我的小伙伴不是圣人，进入这行的最初目的就是为了赚钱。然而，随着越来越多的器物被我们发现，它们背后隐藏的故事也逐渐浮出水面，这其中有着令人伤感的爱情，也有令人切齿的犯罪；有令人惋惜的故事，也有让人震惊的真相。

我相信任何一样器物都是有生命的，它们融入了制造者的汗水、泪水甚至是血水，要完全说清楚它们，是我力所不能及的事情，但是我很愿意把这些故事说出来与大家分享。

可我做梦也没想到，我的人生竟会经历如此可怕的事情，虽然我曾经历过无数可怕的事情。

那些人绑架了我和我的同伴，他们带着我回到老家纳塔河村的那座古墓前。这是我人生中第三次回到这里。之后有人用枪指着我，让我进入那个曾经居住着可怕“怪人”的洞穴，去寻找他们需要的宝物。

他们不敢下洞，所以逼着我当炮灰。可是进入洞中



我才发现，原本居住在这里的兄弟俩已经不见了，里面只剩下一片凌乱的物品。在这些物品中最显眼的，是被随意丢弃在地上的一把沾满鲜血的巨斧，和插在泥地上的一柄锈迹斑斑却同样布满血渍的帕兰砍刀。

潮湿的山洞中，弥漫着一股刺鼻的霉味和血腥气。

我拔出砍刀，准备出洞去和那些绑架我的浑蛋拼命，虽然获胜的可能性几乎为零，但不拼同样是死路一条。然而，正当我产生了这样的念头时，忽然一阵凄厉的惨叫声从洞外传来，之后是接二连三的惨叫。

我吓得瑟瑟发抖，盘算着如何才能躲避可能面临的凶险，然而只是一瞬间，所有的声音便消失了，洞内外又是静悄悄一片。

很快，一滴滴的鲜血开始从洞口滴落，血流之势由缓到急，最终形成了一片鲜红色的小瀑布，洒落在我的前方，又很快被泥土吸得一干二净。接着，一颗硕大的人头出现在洞口，侯广宁手握一柄鲜血淋漓的镰刀，对着我嘿嘿傻笑着。

第一章 人骨长箫

我的爷爷是一名古董商，如果没有他，我不会进入诡物买卖这个行当。而我爷爷之所以会进入古董这个行当，是因为早年间，我老家所在的村子里发生的一幕惨剧。

我的老家位于云缅边界一处叫纳塔河的小村庄，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初，缅甸野人山一侧挖出了大片的玉石矿，而纳塔河就在野人山的山脚。当时不知道是谁说此地也有大型玉矿，于是村子里啥都不懂的父老乡亲抡起镐锹就去挖“玉矿”了。

让所有人始料未及的是，甭说玉矿，连铁疙瘩都没见着一块。可是怀揣理想的村民还是以愚公移山的精神，将方圆数平方公里的土层都刨了一遍，最后在村子北面一处常年背阴的地方挖出了一座大型古墓。

消息传出，整个村子都轰动了，家家户户老老小小全体出动，赶来“挖宝藏”。然而，缺乏常识的村民并不知道，有来头的古墓一般都埋设有机关暗器。他们只顾挖得痛快，却没想到死神已经在他们头上悄悄地张开了乌黑的双翼。

这条墓道的机关用行话来说就是“刀山火海”。墓穴主人为了防止盗墓贼洗劫他的阴宅，用了世上最恶毒的机关，不惜与盗墓贼同归于尽。

当有人撬动墓室上方的砖块，就会扯动其下暗藏的血蚕丝，坑道内的暗口就会打开，储存于其中的黑火药便倾泻而出，汇入一处早已安排好的玉匣内。站在砖顶上的人根本无法想到，他的脚下已经变成了一座随时可能发生剧烈爆炸的弹药库。

就算进入墓室坑穴，之后的路也非一马平川。打开坑道口的第一扇门，就会出现两排铜人。铜人前蹲后立，皆是手握一把撑开的利弓，待



门打开时身体内机括牵引，拉弓的手指松开，两排毒箭瞬息而至，只要是正对墓穴入口的人几乎难逃中箭的命运。箭头抹有剧毒，虽然历经千年，毒性却未有丝毫消退，只要擦破皮肤，片刻之后人就会血凝而亡。

现在这排诡异的铜人阵已经全数被拉去了某地博物馆展览。我想，参观它们的人没谁能想到，这些看似是手工艺品的铜雕像其实是用来杀人的凶器，当时纳塔河村子里超过一半的壮劳力都是死在这些铜人手中。

毒箭射杀掉一大群人，不等那些残存的人从惊恐中缓过神来，古墓就又发生了剧烈的爆炸。纳塔河村在不到十分钟的时间里损失了百分之九十的人口。

接下来，让人记忆深刻的一幕发生了。古墓深处那些坚固的金属制品随着惊天动地的爆炸声，像喷泉一样四散飞出，包括那些铜人。它们掉落在纳塔河村东面的一大片土地中，于是幸存的村民捡着了许多稀奇古怪的小玩意儿。在这些幸存的村民中，就包括爷爷和我的父母。

我们家是村子里为数不多得以完整“保留”的家庭。据爷爷说，因为我们家人老实，所以在村子里没有地位，似这等挖财宝的好事儿根本轮不到他们往里挤，所以干脆也没动身。没想到这场惊天动地的大爆炸却将许多古董、器物“送”到了我们家。

想淘宝的人惨遭意外身亡，老实在家待着的人却得到了大量有价值的古董器物，这或许就是宿命。

后来爷爷带着父母开始倒卖文物。那时候吃这碗饭的人没有法律约束，你有东西在手，敢开价就能赚到钱。爷爷穷了大半辈子，这回终于时来运转，赚了大钱，而我们一家人的命运也随之发生了改变：整日就知道埋头种地的父亲成了爷爷最忠实的送货员，母亲则管理着爷爷所有账户的密码。

因为家境变好，我一直念到大学毕业，有了知识，长了见识，然后也跟着爷爷一起跑起了古董销售。至于后来我之所以会跨入诡物买卖这行，则是因为爷爷从古墓中得到的一根长箫。

这根长箫可以百分百肯定不属于墓主人。因为按照墓中出土的器物推测，这应该是一座秦汉时期的墓葬。虽然那时已有箫笛的前身羌笛面世，可羌笛大多为五孔制，爷爷得到的这根长箫却是前面六孔外加旁边一孔，这种制式的长箫是唐朝以后才出现的。可问题在于，一座秦汉时期的古墓中，为何会有一根“唐朝款”的长箫？

这根长箫长约八十厘米，通体纯白。箫笛大部分是以竹为材质，但这根长箫不是。起初家人以为这东西是玉制品，可是在后来积攒了一些古董识别经验后，才发现这根长箫居然是白骨所制。

爷爷有些担心，因为他无法确定这是不是用人骨制成的。

当时爷爷在古玩圈已经有了一定的影响力，早从纳塔河村搬到了云南省最大的城市K市。爷爷虽然是农民，但脑子活络，搜罗到古墓里的一些物品后，并不像一些村民那样直接卖给闻风而来的文物贩子，而是先卖了一部分，得到资金后便开始购买同村人捡拾的古董器物。村民普遍开价不高，于是爷爷又将收购来的古董以高价贩卖给古董贩子。后来他利用文物贩子轻视农民的心理，掺假卖假，甚至开始收购文物贩子手里的东西，再加价卖给下一拨人。

总之，就靠着爷爷“连消带打”的手段，我们家不但赚到了钱，还囤积了相当一批古玩。就在我大学毕业后不久，也就是正式跨入古玩圈后不久，我遇到了改变我人生轨迹的那个人。

这人姓马，叫马长珏，其家族在香港经营着规模庞大的生意，旗下集团包括地产、电信、传媒……一些很著名的港台艺人都汇聚在他家的娱乐公司旗下。

马长珏的身份背景看上去与诡物丝毫不沾边，但圈里人都明白，正是这种背景，才更适合经营不可思议的“诡物销售事业”，因为那些身份显贵的有钱人对命理玄说极其在意。如果说某座深山老林里发现了龙的犄角，这些人都会想方设法弄到这块龙犄角，放在自己家的“风水宝地”里供养起来，以期福泽自己和后人。



换而言之，迷信构成了有钱人信仰的一部分，这就是灵异物品一直有市场的原因。

而我也从一个大学毕业、对中国的古董文化充满兴趣的学生渐渐变成了一个铤而走险、专捞偏门的诡物商人。我不知道自己究竟是堕落了还是升华了，总之，随后的生活几乎每一天都充满了不可思议。

第二章

狼騎尉

其实我的胆子并不算大，之所以会踏入这行一是因为好奇心，二是因为受到了利益的诱惑。

钱这个东西真的是人类最伟大的发明，即便是极度痛恨鄙视它的人，都无法彻底拒绝这个王八蛋的诱惑。这世界上有很多疯狂、不可思议的事情都是围绕着它而发生的。

或许是这一行的特殊性磨炼了我的性格、意识，让我比很多同龄人更早一步走向成熟。我很早就明白，不要随性地对待自己身边的亲人，不要轻易判断别人究竟是你的朋友还是你的敌人，更不要轻易对一件毫不了解的事物下最终的定义。

这是我很得意的一件事，因为我觉得自己是个聪明人，能够早于同龄人理性地看待人和事，反省自己的错误与不足。但后来，我发现我还是远远不够了解自己。

不过第一次见到马长珏，我还是很轻易地对他作出了判断。因为那时的我并不成熟，所以我觉得他就是个典型的花花公子，拿着家族的股份分红，整日游手好闲不务正业，在内地城市来回旅游。

因为是香港人，而且是一个香港富二代，马长珏总喜欢穿一身花花绿绿的衣服。他并不算高，有点偏胖，没事儿就喜欢去理发店保养头发，一年四季都梳着郭富城早年风靡大陆的“三七分”。一张方脸天庭饱满，地阁方圆，总是笑眯眯的，让人看着就不忍心怀疑他是坏人。

对和他没有利益冲突的人而言，马长珏确实不是坏人。

后来我才知道，他之所以整日窜来跑去，是因为马长珏有个特别喜欢古玩并热衷于收藏的爷爷，他所做的一切都是受老马先生的委任。

古董行异常繁复，在这里不存在假货之说，只要你能把假货当真货卖出去，即便有人吃亏也没处说理去，所以想要找人代理淘货，必须找靠得住的人。老马先生深知这一点，于是将采购大权交给了家里排行第二的孙子。而马长珏憨傻的表面下其实藏着精明强悍的头脑，否则他在这行里早被人骗得遍体鳞伤了。

马长珏比我大十岁，按理说我应该喊他叔叔，可是爷爷和老马先生年纪相差不大，所以极其看重辈分的马长珏坚持让我喊他哥哥。在西南一带，他最大的买家就是爷爷，所以他和我们家走得很勤。小时候，隔不了多久，我就能见到这个穿着洋气、操着一口标准普通话的香港人。

相处日久，爷爷去了戒备之心，便拿出了那件“镇宅之宝”白骨长箫给他看。那也是我第一次开眼，见到这种珍贵却又带有一丝鬼魅气息的老物件。没想到，马长珏看了一眼就激动起来，他搓着手，惊叹道：“契爷，你居然有这个宝贝在身上？”

爷爷笑道：“这个东西我是不卖的，因为世界上只怕独此一根了。”

马长珏也没劝我爷爷，笑着将长箫放在桌上道：“我先去办点事情，晚上再来和你聊天。”

结果一直等到晚上九点多钟，马长珏才姗姗而来，也不管我们还在等他吃饭，就大声叫道：“契爷，把长箫给我。”

爷爷取出长箫递给他。马长珏从手上拎着的袋子里取出一袋红颜色的液体，接着倒在碗里。我立刻闻到了一股浓烈的血腥气，不禁皱起了眉头。马长珏用布沾了点血抹在长箫的一端，走到窗边，对着夜幕降临的天空吹了起来。

不知道他吹的什么曲子，当时，我只感觉长箫的音色还挺悦耳动听的，还暗暗地想，看不出，这马长珏还是个多才多艺的人。

忽然，窗外飞来一团黑影，眨眼间就落在长箫沾血的位置，看清后却发现，那黑影居然是一只巴掌大的蝙蝠。

和常见的蝙蝠不同，这只蝙蝠脑袋更大，仔细看似乎和狗熊有些相



似，嘴里居然还有两颗獠牙。它的翅膀上长了一层暗青色的绒毛，样子看起来有些邪恶。

这只蝙蝠在长箫上站定后，立刻用舌头舔舐长箫上的鲜血，模样就像一个饿极的大肚汉看见了食物，吃相贪婪至极。片刻间，它便将长箫上的鲜血舔舐干净。之后意犹未尽，又扁又圆的脑袋转向了桌子上盛着鲜血的碗，尖叫一声便朝桌上飞去。

父亲正要将它赶出去，马长珏立刻阻止道：“别动它。”

这只小小的蝙蝠站在碗边，俯身大口喝着碗里的血浆，高高竖起的翅膀就像地狱血河中的魔鬼。这次它足足喝了十几分钟，我眼看着它的身体胀成了圆柱体，撑得滚圆的肚皮在灯光下闪闪发光。

喝光了血后，它似乎想要振翅飞起，但满肚子的鲜血已经让它不堪重负，这个贪婪的怪物努力飞到空中，扇动了几下翅膀却越飞越低，接着一头撞在窗边的墙壁上，顿时墙面出现了一片呈溅射状的血点。

这并不是蝙蝠被撞得头破血流，而是撞击产生的力道让它将体内的鲜血全部吐了出来。随即这只蝙蝠委顿不堪地躺在地下，嘴边、胸前满是鲜血，无力地哼哼着。

马长珏道：“这是一只吸血蝙蝠，几位知道这根长箫的作用了？”

爷爷恍然大悟道：“这是……这根箫难道能召来一些不干净的东西？”

马长珏点点头道：“这是一根人骨长箫——看到它的第一眼，我就知道！这是一种非常邪门的物品，所以在吹奏时会引来一些不平常的东西，比如说这只蝙蝠。制作这种长箫必须用杀人凶手的腿骨，并在人血中泡上七天七夜，捞出后，附于其上的血液不能清洗，直接放在太阳下暴晒，晒干后，在表面刷上一层漆，就算大功告成。人骨长箫绝非天下独此一根，不过是存世的并不多见而已。”

马长珏只要说起这些学问便会滔滔不绝。他拎起蝙蝠的翅膀将它送到我们眼前，说道：“这是吸血蝙蝠，是世上真正的吸血鬼，每到深夜就

会出来觅食，最喜欢扒在牛、猪等大型动物的身体上吸血，是很邪恶的一种生物。说得更明白点，这就是个召鬼的东西。契爷，这长箫可是个凶物，你从哪里得到的？”

“这……”爷爷犹豫了片刻，还是将得到长箫的来龙去脉告知了马长珏。

马长珏的眼睛里顿时放出一层艳美的光，他说道：“纳塔河村发掘古墓的惨案在古玩圈子里影响巨大，我很清楚这件事，原来契爷是纳塔河村的村民。”说罢，他盯着手里的长箫，一时想得出神，过了好久才继续道，“契爷，你知道那座古墓的主人是谁吗？”

爷爷摇头道：“这座墓的主人是谁我不知道。乡野农夫，哪能知道这些。不过这座墓的主人所设计的机关炸死了好多村民，每到阴天下雨时，古墓周围就会传出古怪的窃窃私语声，村子里懂风水的人说那座墓穴的构造风水是可以困住亡灵魂魄的，所以人死后亡灵只会在原处逗留。这座墓的主人肯定不是一般人。”

马长珏笑道：“契爷村里的风水先生真是大行家，他说得一点没错。我收集了很多去纳塔河村收古董的人提供的资料，如果判断没错的话，那座古墓里葬的，十有八九是一名汉代的狼骑尉。”

“狼骑尉？”大字不识的爷爷对现代人的官衔都不甚了了，何况汉代。

“狼骑尉是汉武帝所设立的职位。汉武时期天下巫术盛行，害人不浅，甚至连汉武帝本人都被后宫妃子施了邪法。他龙颜震怒，便召集天下巫术大家，从中挑选了一些高手专门侦破巫术犯罪案件，追捕或是暗杀犯罪逃逸的巫师罪犯。这些为朝廷办事的巫术大师，就被称为狼骑尉。在这些狼骑尉中，有一人大大有名，叫于亚子。他身高两米，眼珠红若鲜血，赤面獠牙，左手是黑皮尖爪的鬼手——据说，于亚子是其母撞鬼后所生。他心狠手辣，一生抓捕的邪巫鬼婆不计其数，皆以车裂处死。还有人说，于亚子口渴只饮人血，从来不喝生水。因为水汇阴气，